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030)

海外監管公告

本公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10B條而作出。

茲載列中信證券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在上海證券交易所網站刊登的本公司第六屆董事會第十七次會議決議公告，僅供參閱。

承董事會命
中信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張佑君

中國•北京
2017年9月29日

於本公告刊發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張佑君先生及楊明輝先生；非執行董事為陳忠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劉克先生、何佳先生及陳尚偉先生。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于2017年9月19日发出书面会议通知，2017年9月29日完成通讯表决并形成会议决议。本次会议应表决董事6人，实际表决董事6人，有效表决数占董事总数的100%，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会议以记名投票方式表决，审议通过以下事项：

一、关于对金石投资有限公司减资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本议案获得通过。

根据《证券公司私募投资基金子公司管理规范》的要求以及业务定位，金石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石投资”）将作为公司的私募投资基金子公司平台，只开展私募投资基金业务，不再从事自有资金的直接投资业务。鉴于金石投资对自有资金的使用需求大幅降低，公司董事会决议如下：

1、同意对金石投资减资人民币42亿元（即，将金石投资的注册资本降至人民币30亿元）。

2、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全权办理前述减资事项的相关手续，以上减资可视需要分步进行。

二、关于修订公司《合规管理规定》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本议案获得通过。

特此公告。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年9月29日